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鄧育璿 電話:03-3322101分機7511

電子信箱:100406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:桃教資字第112005922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735100E\_1120059229\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\_1120059229\_ATTACH2. x1sx \cdot 376735100E\_1120059229\_ATTACH3.

pdf \ 376735100E\_1120059229\_ATTACH4.pdf)

主旨:函轉本府修正本市禁止或限制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 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公告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府交通局112年6月17日府交運字第1120159370號函 暨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辦理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

副木:

電2023/06/21文

教務處 112/06/21 18:4

第1頁,共1頁